

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于2019年10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2020年3月11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20]409号《关于同意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

函》，公司股票自2020年3月1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山东瑞博龙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